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相关承诺履行完毕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12月13日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间接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方大集团”）书面通知，方大集团控股的新余市新澳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澳矿业”）注销已完成，新余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已出具新澳矿业注销证明。有关事项具体如下：

一、承诺事项说明

2017年6月29日，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》，同意方大集团原定于2017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新澳矿业注销手续的承诺事项，延期至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。（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6月14日、6月30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《方大特钢关于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》、《方大特钢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》）

二、承诺履行情况

截止目前，新澳矿业已完成工商注销手续，方大集团相关承诺履行完毕。新澳矿业注销事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不会产生影响。

三、其他情况

公司将积极关注股东承诺履行情况，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及时披露股东承诺履行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14日